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National Kaohsi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111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紀錄
(已確認)

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7 日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7 日（三）14 時

地 點：第一校區圖資館 6 樓國際會議廳

主 席：楊校長慶煜

紀 錄：邱儀文

出席人員：111 學年度校務發展委員會委員（應到人數 42 人、實到人數 29 人、請假 7 人、缺席 6 人，詳如簽到簿）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確認通過，執行情形洽悉。**

一、人事室提：擬修正本校組織規程第 16 條之 1 及第 33 條條文（草案），提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業提送 112 年 4 月 26 日 111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另於同年 5 月 16 日高科大人字第 1123100769 號函陳報教育部。

二、主計室提：本校 113 年度校務基金附屬單位概算案，提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本案於 112 年 4 月 26 日 111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提案通過。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 由：本校組織規程（以下稱簡本規程）第 24 條、第 33 條、第 35 條及第 6 條附表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 明：

一、本案業經 112 年 5 月 24 日 111 學年度第 10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二、為應本校組織調整、業務運作及發展需求，並配合教育部核定本校學術單位整併結果，爰擬具本規程修正草案，其要點如下：

- (一) 本校行政資訊化已展現初步成效，且為達優化組織結構，以整併強化管理幅度，將建工、第一、楠梓、燕巢、旗津等 5 校區綜合業務處合併為一綜合業務處，原各校區綜合業務處各下設 3 個組合計 15 組，調整為 8 組。（修正條文第 24 條）
- (二) 配合綜合業務處整併縮編，現各校區綜合業務處第二組組長職務，部分由軍訓教官兼任者，另調整至學務處，爰配合刪除第二項後段有關原各校區綜合業務處第二組組長得由軍訓教官兼任之文字。（修正條文第 33 條）
- (三) 依據大學法第 15 條規定意旨，明訂校務會議各類代表之產生方式及比例於本規程中；另校園安全中心中心主任納入總務會議單位代表，以利全校事務性議案討論；另配合綜合業務處之整併縮編，相關會議成員有各校區綜合業務處處長者，「各校區」文字均予刪除。（修正條文第 35 條）
- (四) 為配合整併與調整相關院、系、所與學制，擬修正組織規程第 6 條附表如下（修正條文第 6 條附表）：（如附件 1）
- 1.配合教育部 111 年 5 月 20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12301574 E 號函，同意本校 112 學年度「應用英語系」、「工業工程與管理系」、「電機工程系」、「機械工程系」、「會計資訊系」、「觀光管理系」、「國際企業系」增設二技進修部學制；同意增設「車輛工程系」四技日間部；同意「漁業生產與管理系」改名為「漁業科技與管理系」；同意管理學院博士班取消分組。
 - 2.配合教育部 111 年 6 月 17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10060044 號函，同意本校 112 學年度新增「車輛工程系」歸屬「智慧機電學院」。
 - 3.配合教育部 111 年 7 月 28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12302402 A 號函，同意本校 112 學年度增設「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博士班」。
 - 4.配合教育部 112 年 1 月 31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0009161 號函，同意本校 112 學年度「人文社會學院」更名為「創新設計學院」；原屬「人文社會學院」之「人力資源發展系」調整歸屬於管理學院。原屬「工學院」之「工業設計系」調整歸屬於「創新設計學院」。
- 三、檢附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組織規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總說明、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2。

四、本修正案擬自 112 年 8 月 1 日起生效，如經本次會議通過後，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肆、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單位：經營管理處

案由：有關「燕巢校區電資學院大樓新建工程」案修正為「燕巢校區智慧科技學院大樓新建工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有關「燕巢校區電資學院大樓新建工程」案，本校擬於原新建工程案施作範圍及補助經費額度內，修正為「燕巢校區智慧科技學院大樓新建工程」案，茲就併校前、後，說明本案基地規劃用途之調整/變更：

(一) 併校前，名稱：「燕巢校區電資學院大樓」（高應大）：

1. 「燕巢校區電資學院大樓」興建構想書經教育部及行政院核復在案。（教育部 99 年 4 月 6 日台技(二)字第 0990052108 號函）
2. 後經 99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100 年 6 月 13 日）提案通過燕巢校區變更工程開發順序，暫停發包。
3. 105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105 年 12 月 26 日），提案討論兩校區（建工校區及燕巢校區）未來整體規劃（方案一：所有教學單位搬遷至燕巢校區，方案二：兩校區同時發展），決議「兩校區同時發展」。

(二) 併校後，名稱：「燕巢校區智慧科技學院大樓」：

1. 教育部函請學校依 106 年 12 月 8 日行政院核准之「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併計畫書」積極辦理，並就燕巢校區通盤檢討及妥適規劃。（教育部 107 年 1 月 5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70001040B 號函及 107/3/7 臺教技(二)字第 1070007329A 號函）
2. 學校內部討論燕巢校區「電資學院大樓新建工程」續建可行性與燕巢校區規劃相關事宜。
3. 召開「學院聚落特色發展院長共識會議」，研擬「學院聚落與校園發展規劃」，並於 110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111 年 6 月 15 日）提案

通過，其中：原「燕巢校區電資學院大樓新建工程」計畫轉型為「燕巢校區智慧科技學院大樓新建工程」計畫，電資學院聚落將搬遷整合於第一校區，第一校區與燕巢校區以科技雙城概念規劃。

二、本處於112年2月起，就本案之「需求、預期使用效益及目標量能」，邀請相關單位進行討論，並進行經費與空間規劃之先期評估，規劃如下：

(一) 使用單位及需求：

- 1.新設系所，教學、行政、研究之用：高瞻科技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能源與冷凍工程系、車輛工程系。
- 2.校級研究中心：前瞻海洋資源保健食品開發特色中心、淨零轉型前沿科技研究中心、智能化高分子材料成形技術研究中心、離岸風電海事工程研究中心及智慧化養殖暨綠電研究發展中心。
- 3.校屬貴重儀器存放空間。

(二) 本案原核定工程經費7億8仟460萬（含校配合款）。依核定經費，並以造價20萬/坪試算，可建約4,000坪（13,000平方公尺）。規劃方案詳簡報說明。

三、如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續提校園規劃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校園規劃委員會審議。

方得華委員建議事項：一、本案建址是否存在邊坡環評疑慮？二、感謝學校對智慧機電學院新設能源與冷凍工程系、車輛工程系規劃的空間，請問本案教育部核定經費，是否有變更蓋在其他更妥適建址或學校未來核心發展場域的可能性？

主席回應：燕巢校區的水土保持評估與環評經九二一地震後已重新評估均為通過，本校亦建置完善之監測系統。其次，本案如要變更到其他場域或校區，相關工程計畫等都要重新規劃，整個時程亦繼續往後延宕，我們擔心因為此案會影響本校其他建設發展，再者，就目前現實環境而言，燕巢校區的確需要這棟大樓來帶動整體學術活動發展。

吳忠信副校長兼任研發長回應：教育部針對此案的立場明確表示，若校方決定此工程不蓋，則經費收回，在此案撤或留決定前，校內其他新建工程補助案，例如建工校區教推大樓、第一校

區大一共同教室或未來學術聚落相關建案均不得納入教育部經費補助排程，因此方院長之建議以目前教育部的排程應該難予同意。

提案二

提案單位：經營管理處

案由：有關「燕巢校區教職員生宿舍第二期新建工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構想書定稿本原先於 103 年 2 月 27 日函報教育部；同年 3 月 7 日，教育部函覆所報工程規劃構想書業已收訖，將另案核復（尚未核定）。後續另請本校依 106 年 12 月 8 日行政院核准之「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併計畫書」積極辦理，並就燕巢校區通盤檢討及妥適規劃。
- 二、依本校「學院聚落與校園發展規劃」，其中：原「燕巢校區電資學院大樓新建工程」計畫轉型為「燕巢校區智慧科技學院大樓新建工程」計畫，電資學院聚落將搬遷整合於第一校區，第一校區與燕巢校區以科技雙城概念規劃。
- 三、本處於 111 年 10 月起，即開始邀請相關單位討論三校區（燕巢、第一、楠梓）學生宿舍新建工程，並進行經費與空間規劃之先期評估；茲對「燕巢校區教職員生宿舍第二期工程」之初步規劃說明如下：
 - （一）目標：提升並營造校內學生宿舍，使成為新世代學習翻轉、同儕交流、孕育創意之場域。
 - （二）現況：111-1 學期，燕巢校區學生人數為 2,833 人。
 - （三）未來，三個新設系所學生將增加至少 600 人，燕巢校區學生總人數將超過 3,400 人。
 - （四）新宿舍運動改善工程後，燕巢一舍總床數將降為 646 床。（平均每床（含公共空間）23 平方米=14,790 平方米/646 床）
 - （五）據上，為達校內住宿率 50% 之目標，尚須新建 1,000 床的宿舍。¹
 - （六）初步空間規劃如下：

¹ 參考燕巢校區 111-1 學期，在學學生人數（不含碩專班及進修學院）為 2,833 人。

預計進駐三系所，50 人*4 年級*3 系所=600 人。

預估總床位需求：(2,833 人+600 人)*50%=1,717 床。

推估所需床位：1,717 床-646 床（一舍新宿舍運動後的總床位）=1,071 床。

- 1.以總床位數 1,000 床、平均每床面積 12 平方米（不含公共空間）、公設比（公設面積/平均每床面積）= 100%（公設空間包含：走廊、樓梯、大小交誼廳、餐廳、健身/韻律/舞蹈、自修、管理中心、... 等多功能使用空間）來概算。
- 2.總樓地板面積 24,000 平方米。（= 1,000 床*12 平方米*200%（公設比 100%））
- 3.地上五層、地下一層，每層 4,000 平方米。
- 4.宿舍一樓為單人套房與公共空間，二~五樓為二人房及四人房，地下一樓為法定防空避難空間、停車場、公共空間等。
- 5.兩人套房共 345 間、四人套房（或雅房）共 72 間、單人套房共 22 間；總共 1,000 床。

（七）工程經費概估 14 億 4,000 萬（6 萬/平方米）。

四、如經本次會議討論通過，續提校園規劃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請經管處研議本案宿舍地下室作為學生運動中心，以及建為地上六層之可行性，續提校園規劃委員會審議。

方得華委員建議事項：本案以學生宿舍規劃為主，建議工程名稱將「教職員」刪除，計畫提案應較容易通過。

伍、散會：14 時 50 分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第4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簽到表

主席：楊校長慶煜

紀錄：邱儀文

時間：2023/06/07 14:00

✿ 出席名單，共 42 人，實到 29 人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者
校長室	校長	楊慶煜	楊慶煜
副校長室	副校長	吳忠信	吳忠信
副校長室	副校長	李嘉紘	(請假)
副校長室	副校長	俞克維	
副校長室	副校長	郭俊賢	郭俊賢
副校長室	副校長	謝淑玲	謝淑玲
學務處	學務長	許鎧麟	許鎧麟
總務處	總務長	林威成	江慧敏 (代)
產學處	產學長	謝其昌	謝其昌
國際事務處	國際事務長	曾文瑞	蔡立仁 (代)
海洋科技發展處	處長	蔡美玲	蔡美玲
財務處	處長	魏裕珍	魏裕珍
建工綜合業務處	處長	簡秀紋	簡秀紋
第一綜合業務處	處長	林怡利	張政宏 (代)
楠梓綜合業務處	處長	楊敏雄	楊敏雄
主計室	主任	詹文福	詹文福
人事室	主任	陳泰吉	陳泰吉
工學院	院長	黃忠發	賴俊吉 (代)
智慧機電學院	院長	方得華	方得華

電資學院	院長	李財福	陳朝烈 (代)
海事學院	院長	連長華	(請假)
水圈學院	院長	董正欽	董正欽
商業智慧學院	院長	傅振瑞	傅振瑞
管理學院	院長	楊景傳	(請假)
海商學院	院長	戴輝煌	(請假)
人文社會學院	院長	翟治平	翟治平
外語學院	院長	吳怡萍	吳怡萍
共同教育學院	院長	楊碧藍	楊碧藍
化材系	教授	李建良	(請假)
電通系	教授	郝敏忠	
海事資訊科技系	教授	謝志敏	(請假)
水產養殖系	教授	鄭安倉	(請假)
智慧商務系	副教授	許瓊文	許瓊文
企管高階經營碩專	教授	楊敏里	
海事產管所	副教授	高瑞鍾	
人資系	副教授	王湧泉	王湧泉
應英系	教授	洪秀婷	洪秀婷
模具系	教授	林恒勝	林恒勝
基礎教育中心	副教授	柳秀英	柳秀英
學生代表	學生代表	吳昌韋	吳昌韋
學生代表	學生代表	林芷妤	
學生代表	學生代表	徐綜祥	

✎ 列席名單，共 7 人，實到 5 人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者
總務處	專門委員	江慧敏	江慧敏
研發處	副研發長	李憶甄	李憶甄
產學處	副產學長	蔡孟修	
國管學程	副教授	王勁力	(請假)
經營管理處	處長	林建良	林建良
工學院	副院長	賴俊吉	賴俊吉
電子系[第一]	教授	陳朝烈	陳朝烈